

財團法人公共電視文化事業基金會 第五屆第十二次董事會議訊

財團法人公共電視文化事業基金會於 103 年 5 月 15 日下午三時，於公共電視 A 棟七樓第一會議室召開第五屆第十二次董事會議，由邵玉銘董事長擔任主席。

本日會議聽取以下報告：公視總經理報告、中華電視公司經營現況報告、客家電視台工作報告；本次會議有以下書面報告提送，包括：本年度第一季收視分析報告、第一季觀眾客服報告、財務收支暨預算執行報告、4 月份租金收入統計表等書面報告；稽核室提報本年度第一季稽核報告。以上報告皆准予備查。本會第七次與第八次監事會議紀錄洽悉。

本會行政部於董事會中針對派遣員工雇用合理化專案進行執行報告。邵事長特別發言表示：「本次派遣工之處理，感謝童子賢董事、姚仁祿董事、鄭自隆董事，尤其以童董事貢獻心力最多。管理部門自總經理以降，共同努力。本次納編人數百分比是 95.7%，在臺灣政府部門與民間企業，還沒有像我們公視這樣的勇氣與決心。在我看來這是件了不起的事。謝謝所有參與的董事與行政同仁。」

本日董事會針對九項討論案決議如下：

一、由總經理、企劃部、研發部共同提案之「節目異動辦法與流程」檢討。決議：(一) 姚董事仁祿意見列入紀錄：「第一，電視台的節目表一如公司的產品線，需要長期策略經營，節目表的嚴謹亦應固守，不應以輕鬆理由即為改變。第二，節目表既如此重要，最後決策者定是總經理。第三，現今電子作業極其方便的時代，不該有簽不到公文的情況，以一張紙本傳送，許多人蓋章的情況宜作改善。」請經理部門研究更嚴謹的作法，正面表列只有那些狀況可以更動節目表。(二) 請研發部與企劃部針對此一問題向姚董事仁祿及侯董事文詠請益後，再提出修正報告。

二、本會與前總經理馮賢賢女士間確認僱傭關係訴訟案，通過本會三位法律顧問之建議，本案朝和解方向辦理。

三、董事會新聞工作小組「針對近日新聞爭議事件邀談相關當事人」專案報告中，各事件邀談重點最後皆有相關之「結論與建議」，經董事會決議請總經理進行後續處理。邀談報告併同董事會決議已全份提供總經理，總經理此次並未提出完整報告，請下次董事會中補提報告。此邀訪報告主要目的非為究責，而是希望藉此次機會，建立起組織內基本共識與信任。尤其在上者應是建立信任的關鍵，若此事件中上層主管能夠嚴以責己、勇於扛責，不僅信任可望建立，更能激勵同仁大膽任事，應是公視建立健全文化之重要契機。

基於此，全體出席董事決議從自身做起，負起分謗之責，故有以下聲明：

公視成立十六年，董事會屢經更迭，許多問題亟待整頓、整合，包括工作準則之訂定、更新，部門權責、關係之釐清，節目調整之原則與規範，公文呈核權責之界定等。本屆董事會雖已成立十月餘，但因與前屆交接遭困，期間一年二個月未召開董事會，遺留許多事項急待解決，因此前開整頓工作未能如實進行，致發生多起爭議事件。董事們咸認董事會應概括承擔、向社會誠懇致歉，並責成各階層主管提出改革之道、徹底執行，以確保類似事件不再發生。（此決議於 5 月 29 日送請曠總經理湘霞參考。曠總經理表示願意與董事會共同承擔此一責任。）

四、決議通過本會總經理曠湘霞考評；附帶決議，通過 2014 年 5 月至 10 月董事會評核總經理績效的程序與內容。

五、有關本會客家電視台諮議委員暨台長遴選相關事宜，決議修正二相關辦法：

（一）客家電視台諮議委員會設置辦法第四條修正如下：

「客家電視台諮議委員會組成相關事項如下：

本會董事會得推舉二位董事參與客家電視台諮議委員會任委員。
客家電視台諮議委員會設召集人與副召集人各一位，由諮議委員互選，經董事長提名，董事會同意聘任之。召集人應以客家籍為原則。客家電視台諮議委員會之成員，其為客家籍者應達二分之一以上。諮議委員之產生方式，由社會各界推薦，經本會客家電視台台長遴選委員會討論後提出建議名單，本會董事會同意後聘任之。諮議委員應顧及區域代表性，並考量客家事務或傳播或管理等專業背景。」

(二) 客家電視台台長遴選辦法第三條修正如下：

「客家電視台台長遴選委員會置委員九人，由公視董事會共同推薦客家事務或媒體專業人士若干名，由本會董事會遴選五名並聘任之。另本會代表四人，包括董事長、二位願參與客家電視台事務之董事以及本會總經理。共同組成台長遴選委員會，並由董事長擔任遴選委員會之主席。

本遴選委員會同時負責客家電視台諮議委員會之遴選工作。」

六、決議通過本會關係法人中華電視股份有限公司本年度股東常會選舉監察人之人數維持為三人。

七、企劃部所提，增加 103、104 年節目預算提案與節目策略規劃。決議通過本案所提之預算數額，惟節目之內容再予討論。

八、決議通過員工工作規則第 18、19、23、30、43 條修正。

九、本日會議亦討論吳宗謀先生對「人間相對論」節目申覆案，會中決議：本案復函請徵詢法律意見，說明本案未違傳播領域利益迴避之原則。此案所提之「節目申訴案件處理要點」修正，亦獲通過。

本日董事會議於下午七時二十分散會。本次會議未及討論之議題，下次會議再議。